

2021年度南京市公安局栖霞分局 整体预算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为加强公共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能，推进提高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根据《南京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南京市公安局栖霞分局对部门财政收支情况及履职效能等进行了自我评价。现将自我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单位基本情况

南京市公安局栖霞分局实有在职人员654人，离退休人员157人。另有在册警务辅助人员编制数为1350人，其中：市级财政保障580人。公务用车编制数为157辆，实有车辆数为157辆。内设机构包括政治处、指挥室、警务保障室、纪检监察室、治安大队、出入境管理大队、法制大队、人口管理大队、食品药品与环境犯罪侦查大队、经侦大队、刑警大队、巡特警大队、内保大队、政保大队、看守所以及12个派出所等。

2、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统一领导、指挥全区公安工作；

（2）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

向区委、区政府和市公安局及时提供相关重要信息，分析、研究对策并组织实施；

（3）负责公安民警队伍的管理、教育和训练工作；

（4）受理公民报警求助；依法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处置重大案件、治安事故和骚乱，预防、打击恐怖活动；

（5）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积极预防、妥善处置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维护社会稳定；依法管理户籍、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

（6）负责由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工作；负责区看守所的建设和管理；

（7）依法管理国籍、出入境事务和外国人在我区居留、旅行有关事务；

（8）负责来区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的安全警卫工作及其他重要警卫任务；

（9）指导、监督全区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10）负责全区公安机关装备、被装配备和专项经费管理等警务保障工作；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12）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收支情况

2021年年初预算数为38924.5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4851.09万元，其他收入4073.41万元。调整预算数为53498.4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8771.83万元，其他收入2793.7万元，使用上年结转结余11932.89万元。决算支出数为45164.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298.01万元、项目支出2866.9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8333.43万元。

（三）部门绩效目标

1、中长期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效能提升为不懈追求，以改革创新为鲜明特征，以真抓实干为重要导向，以过硬队伍为根本保障，加快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加快构建适应新发展阶段要求的现代警务体系，全面提升整体警务效能，全力推动分局各项工作取得新发展新提升，为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2、年度目标

2021年，分局坚持在市局党委和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扎实推进“十大攻坚提升行动”，为建设更高质量的“平安栖霞”保驾护航。一是聚焦平安稳定，护航辖区经济发展；二是聚焦犯罪打击，提升民生小案侦办；三是聚焦为民服务，优化社会创新治理；四是聚焦科技兴警，推进智慧警务建设；五是聚焦队伍管理，锻造作风过硬警队。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和目的

通过对市财政2021年度安排我局的预算配置、预算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内容的绩效考评，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为财政部门预算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二）评价原则和方法

遵循客观公正，操作简便高效，尊重客观实际，实事求是的原则；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投入产出效益分析法、比较法等方法。

（三）评价结论

2021年以来，在市局党委和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栖霞分局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精神，以建成现代警务体系为目标，以开展“规范警务攻坚提升行动”为路径，不断深化执法权力运行机制改革，持续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有效提升执法质量和执法公信力。自评价综合得分99分。

三、部门履职成效

2021年以来，栖霞分局以服务保障全区高质量发展为中心，担当作为、创新实干，深入推进“十大攻坚提升行动”升级优化，着力完善现代警务机制，取得显著成效：

一是政治大局持续稳定。圆满完成全国“两会”、庆祝建党100周年安保维稳和李克强总理视察南大、孙春兰副总理调研指导疫情防控、仙林半程马拉松、中高考等重大活动

安保工作。

二是优化服务助力发展。深化“放管服”改革，在各派出所综窗办理203项业务的同时，行政审批服务中心综合窗口实现52个项目业务一窗通办，改造流动服务车进高校、企业上门服务，群众满意度位列全市前列。优化出台2021年新版《服务企业服务高校十项措施》，依托分局合成服务分中心，建立“警企会客厅”机制，切实助力企业发展、提升服务效能。

三是疫情防控高效有序。迅速建立分局疫情防控应急指挥体系，研发区“疫情防控服务平台”，率先在全市试点推广“疫检通”实现“扫码通行”，助力疫情防控。

四是警务改革迭代升级。围绕10大攻坚领域，细化90个具体项目，推动“十大攻坚提升行动”升级优化。建成全市首家“石榴籽工作室”，公安部专题考察调研。成功破获系列公安部挂牌督办大要案件，全局刑事案件破案同比上升20.1%，专业化打击考核始终位列全市第一。

五是全民反诈精准覆盖。坚持打防并举、防范为先，用好全市首个“反诈联盟”平台，深入推进“秋风行动，加强警民联动、政企（校）联动、社区网格联动，开展宣传“四进”工作，实现反诈宣传社会面全覆盖、入户全覆盖、重点人群精准覆盖。

六是队伍建设成果丰硕。分局被省厅记集体二等功，荣获2019-2021年度“南京市五四红旗团委”称号。仙林派出所被市委评为“全市优秀基层党组织”。分局获得上级集体

表彰30次、个人表彰164人次。市、区和市局多名领导43次批示肯定分局工作，《人民公安报》《新华日报》《南京电视台》等部、省、市主流媒体多次报道宣传分局相关工作。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管理基础薄弱、管理机制不够完善。一是绩效目标管理有待加强，根据公安部门职能及项目特点的指标体系尚未完善，项目单位申报的目标与预算匹配性较低；二是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机制有待加强，由于预算编制时间紧，很多单位项目准备时间短，项目评审往往流于形式或者比较粗糙，与绩效目标的结合不够紧密，做实事前绩效评估难度更大；三是绩效运行监控主要侧重于预算执行层面，未将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与预算执行挂钩；四是评价未与目标、监控信息有效衔接，评价专业性不足，绩效责任难以落实。此外，基于科学分类的绩效标准的缺失、分析方法的单一、专业人才的匮乏都影响了绩效管理工作的科学性和规范性。

五、有关建议

建议市财政局继续加大对我局办案经费及科技强警的支持力度。建议市财政局组织深入全面的绩效管理培训，提高部门对绩效管理政策的掌握程度。同时利用事务所等专业力量，结合各系统业务实际提供政策指导，细化考核要求，真正提升部门绩效管理能力，避免绩效工作流于纸面。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根据《南京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南京市公安局栖霞分局进一步细化年度绩效目标，结合财政

收支情况及履职效能等进行了自我评价，并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及时整改存在的问题，制定并完善政府采购制度、项目管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建设，保证部门日常管理环节依据充分，管理工作有章可循，提高管理水平。

附件：2021 年市财政局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指标打分表

南京市公安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得分
部门决策 (20 分)	决策机制	决策制度的科学性	部门是否建立了决策制度，决策制度是否符合上级要求，是否科学可行。	2	2
		决策流程的规范性	决策流程设计是否依据充分，是否规范。	2	2
		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	部门决策过程中，是否建立监督机制，监督机制是否有效执行。	2	2
	中长期规划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部门是否具有明确的中长期规划。	2	2
		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部门中长期规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2	2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部门是否具有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	2	2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2	2
	部门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	内部预算编制是否有相应的制度保障，流程设计是否科学规范，执行是否有效。	3	3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	内部预算编制是否与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	3	3
	部门管理 (35 分)	预算执行	部门预算执行率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情况。	2
专项资金执行率			专项资金执行进度情况。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若不超支则不扣分。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预决算是否在“双平台”进行公开，内容和时限是否符合要求。	2	2
收支管理		收支管理制度健全性	收支管理相关制度的建设情况。	2	2
		收支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是否严格按照制度执行收支管理各项工作。	2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2	2
		资产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2	2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政府采购制度建设情况。	2	2
		政府采购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部门政府采购制度执行情况。	2	2
	建设项目管理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建立，是否齐全，是否科学。	2	2
		建设项目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建设项目管理是否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2	2
	内部控制管理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部门内部控制机制建设情况。	2	2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部门内部控制机制执行情况。	2	2
		内部控制监督评价	部门内控监督评价情况。	2	2
	预算绩效管理	组织管理情况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包含制度建设、职能配置、分行业的指标体系建设等。	1	1
		工作开展情况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执行情况，包含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跟踪评价、自评价和整改落实。	2	1
		绩效信息公开	绩效信息是否按照规定的内容和时限在“双平台”进行公开。	2	2
部门履职 (25分)	公安队伍管理	窗口服务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窗口服务满意度。	5	5
	打击违法犯罪	命案破案率	考察打击刑事犯罪的工作水平。	5	5
		社会治安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社会治安满意度。	5	5
	受理公民报警求助	110 接处警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 110 接处警满意度。	5	5
	公共管理服务	行政审批管理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户籍管理、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管理等行政管理工作满意度	5	5
履职绩效 (10分)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5	5
	满意度	公安队伍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公安队伍满意度。	5	5
可持续发展能力 (10分)	信息化建设	信息化建设情况	办公流程、业务开展等是否能通过部门的信息系统实现。	5	5
	部门创新	部门创新情况	是否通过制度创新、方法创新等方式不断提高履职能力。	5	5
合 计				100	99

